

共青团滁州学院委员会文件

校青字〔2022〕26号



关于公布 2021/2022 学年学生会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名单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团委，学生会：

为深入推进学生会改革，坚持全面从严治会，提升我校学生会工作整体水平，激励先进，树立典型，根据2021/2022学年学生会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工作安排，经各学院学生会申报，校团委、学生会组织评审，决定授予地理信息与旅游学院学生会等6个二级学院学生会“2021/2022学年学生会工作先进集体”，俞珊妮等76名同学“2021/2022学年学生会工作先进个人”（表彰名单见附件）。

希望受表彰的集体和个人再接再厉，在新的起点上继续前进，取得更大的成绩。希望学校各级学生会组织及广大学生会工作人员，牢记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的根本宗旨，以先进为榜样，积极进取，努力工作，履行好学生干部的职责，切实发挥好学生会组织作为学校联系广大同学的桥梁和纽带作用，团结带领广大同学坚定地听党话、跟党走。

附件：滁州学院 2021/2022 学年学生会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名单



附件：

滁州学院 2021/2022 学年学生会工作先进集体和 先进个人表彰名单

一、先进集体

地理信息与旅游学院学生会

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

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学生会

经济与管理学院学生会

教育科学学院学生会

体育学院学生会

二、先进个人

地信学院：俞珊妮、吕子涵、王悦、汤璇、李玉菲、叶常青

信息学院：赵杰、唐董、韩昕雨、丁志景、姚铭宇、耿阳

机电学院：张乐、邓子恒、周秀敏、包昕宇、方勋、付志旭

化工学院：李续龙、张冰奇、李永康、贾骏、王晓玉

食品学院：俞华骏、戚涛、张晓龙、邹文静、俞良君

土木学院：汪乾康、贾玉泉、闵静远、徐可怡、卢福龙

金融学院：郜虔诚、马玉洁、卢娜娜、秦洋、金茜茜

经管学院：吴可忆、徐琪、王鹏程、胡金钊、唐子浩、叶星宇

文学院：王彩霞、廖咏琪、李嘉琳、靳彤、刘梓玥

外语学院：黄亚情、王进伟、郭冰凝、张毓、顾力

教科院：吴晓越、方余、张贵龙、陈菲、朱蕾、袁雨昕

音乐学院：余佳卉、姚梦园、高亦辰、董瑶、时政

美术学院：王雨婷、张金翔、聂小天、姜万晴、刘琰羽

体育学院：胡海涛、李海迪、张欣欣、黄莉、朱世豪、周振飞